

趙效宣・著

宋代驛站制度

498981

宋代驛站制度

趙效宣・著

72.9.0576

.55052.

宋代驛站制度

著者 趙 效 宣

發行人 王 必 成

出版者 聯經出版事業公司

臺北市忠孝東路四段五五七號

電話：七六〇一六—二二一七

郵 撥：一〇〇五五九號

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台業字〇一三〇號
保有版權・翻印必究

中華民國七十二年九月初版

定價：新臺幣二〇〇元

宋代驛站制度

趙效宣撰 民國72年 臺北市 聯經出版事業
公司印行

[5]330面 有表 21公分

I. 趙效宣撰

557.68
8463

NT\$200.00

目錄

前言	一
----	---

遞角之傳遞制度

一 遞角之名義與封裝	九
二 入遞遞角收發交割手續	一三
三 傳遞之種類	二一
第一節 省遞鋪	二二
(1) 步遞	二三

(2) 馬遞	二八
(3) 急腳遞	三二

附錄

(一) 飛驒	五六
(二) 急足	五七
(三) 健步	五八
(四) 急腳子	六一
(五) 馬	六七

(4) 金字牌遞	一一七
(5) 水遞	一四七
第二節 警急及臨時之傳遞	一四八

(1) 斥堠遞	一四八
(2) 擺鋪遞	一六〇

人與物之傳遞制度

一 陸路傳遞	一七一
第一節 馬遞	一七一

(1) 乘傳	一七一
(2) 遞物	一八一
第二節 步遞	一八四
(1) 轎傳	一八四
(2) 遞送黥徒	一八七
(3) 車馱傳運	一八八
(4) 擔負擡擎遞	一九一
二 水遞鋪	二〇九
第一節 遞人	二〇九
第二節 遞物	二一一
(1) 船遞米糧	二一一
(2) 公私什物之轉運	二一二
第三節 渡	二二三
第四節 渡船之弊病	二二四
第五節 隄樹與巡檢、鋪兵	二二六
小結	二二二

管理制度

一	都進奏院之創置與任務·····	二二五
二	館驛之葺置·····	二二九
第一節	政府之督修館驛·····	二二九
第二節	地方賢守自動葺置館驛·····	二三三
三	遞卒與遞馬·····	二三七
第一節	遞卒·····	二三七
第二節	遞卒之贍給·····	二三九
第三節	遞馬·····	二四二
四	遞鋪官兵之任務·····	二四五
第一節	監司之任務·····	二四五
第二節	巡轄使臣之任務·····	二四七
第三節	節級、十將、都頭、將校、 曹司、貼書、軍典之任務·····	二五一
五	館驛之供應·····	二五五
第一節	乘傳之供應·····	二五五

第二節 食宿之供應·····	二六八
(1) 宿頓之供應·····	二六九
(2) 食物之供應·····	二七五
(3) 錢、米之供應·····	二八〇
(4) 草、料之供應·····	二八四
六 驛路之保養·····	二九一
第一節 驛路之修建·····	二九一
(1) 驛路與排水溝之修建·····	二九一
(2) 墩子之修建·····	二九四
(3) 樹木之栽植·····	二九八
第二節 橋梁與棧閣之修建·····	三〇七
(1) 橋梁之修建·····	三〇七
(2) 棧閣之修葺·····	三一一
第三節 驛路之治安·····	三一五
小結·····	三二五
總結·····	三二七
後語·····	三二九

前言

夫郡國朝宿之舍在京者，謂之邸。郵騎傳遞之館在四方者，謂之驛¹。而驛之設，所以安遠人，息出外使之所也。自三代諸王，眾建邦國，郊圻畿甸之間，必建館驛，使甸人掌之，「周禮」「夏官·懷方氏」治館舍，飲食來遠方之人，三十里有宿，五十里有市。「地官·遺人」，掌邦之委積，郊野以待賓客，鄙野以待羈旅。「秋官·環人」，掌送迎邦國之通賓客，以路節達四方，送迎及疆，賓至如歸，無憂旅寓²。昔周單子聘楚，而過陳，見其道穢，而川澤不陂梁，客至不授館，羈旅無所寓，遂知其必亡³。故晉文公之爲盟主也，宮室卑庳，以崇大諸侯之館，庫廩善修，司空平道，污人填室，甸師設燎，僕人巡宮，車馬有所，賓從有待⁴，所以復霸稱於春秋⁵。此食宿之款待也。至於車騎之供應，亦已備矣。若「春秋傳」（「左傳」）晉叔向被

囚，祁奚乘驛見執政韓起，起與之同乘，以言諸公，而免之。次如楚子乘駟⁶，駟，驛馬也。則馬遞之制，已見於周矣。秦雖罷藩封，而來遠之政不廢，建驛設館，以慰征人⁷。西漢高祖朝，有置使，有馳傳，有乘傳，有軺傳⁸。〔漢書〕「高帝紀」云：「田橫惧乘傳，詣雒陽。」如淳曰：「四馬高足爲置傳，四馬中足爲馳傳，四馬下足爲乘傳。一馬二馬爲軺傳，急者乘一乘傳。師古白：「傳者，若今之驛，古者以車，謂之傳車，其後又單置馬，謂之驛騎。」故〔居延漢簡〕，有傳車，駟車；傳馬，傳馬名籍，驛馬閱具簿¹⁰等之記載，蓋爲對車馬之需求及管理也。次爲驛中之執事者，諸如驛馬田官，元鳳六年三月辟除¹¹。居延傳舍嗇夫始至里公乘薛¹²。十一月丙戌，宣德將軍張掖太守苞長史丞旗告督郵、都尉官寫移書到眉¹³。此外爲水遞鋪，如甲渠官¹⁴，水視亭¹⁵等。又驛軍矢候¹⁶，疑卽宋之斥候遞也。他如郵遞書檄之手續，及年月日時問，均有記載。如一口嗇，驛問收責有不¹⁷？又今音欲自言，唯官移書驗問，音當得直三日，書檄以卽下鋪起胡北¹⁸。十一月，郵書留進，不中程，各如牒。晏等知郵書，數留還爲府職，不事拘校所委¹⁹。又有當曲際長關武將郵書詣官，十月乙亥，蚤食入²⁰。入南書五封²¹。獲虜傳至庠地²²，卽廣地，地名也。東漢，則驛馬三十里一置²³。

至唐，乃益臻完備，〔大唐六典〕卷五，有傳驛，水驛，陸驛，馬數，驛券等項。卷六有馳驛，驛道。卷八有傳符，給郵驛等。每十里置一驛，其非通途大路，則曰館，由是通謂之館驛。雖事起於周，名出於漢，然實始於公劉，於時廬旅之義也。

迨宋，二十里馬驛，有歇馬亭²⁴、草料、馬匹之供應，卽路室之遺事也。六十里有驛，驛有

食宿，及乘傳、錢、米之供應，以待四方賓客，卽候館之遺事也。至於傳命令，達章奏²⁵，則有步遞、馬遞、急腳遞，及金字牌遞之設，以傳遞文書。其於軍情、諜報等特別緊急之際，則有斥候、擺鋪，另闢徑路，專一傳遞文書。其他人與物之傳遞，有馬遞物、步遞物，若輜傳，或遞送驛徒，及擔、負、抬、擎等之傳遞。馬遞物，則有乘傳，或由鋪兵騎馬攜帶細碎特物色之傳遞。若遇水路，則有水遞鋪，及渡船之設置。遇有緊急文書，則有急遞舡及水路斥候遞，專一傳送。此外爲對驛路兩旁，修建排水溝、堠子，以泄水潦及辨明里程，故稱里堠。又植樹木，聊以蔭行客。與漢制切合，故史家言制度，多謂唐承漢制，而宋又承唐制者，此乃其一也。

註釋

1 「玉海」卷一七二，頁十六。

2 「四部叢刊」本，「盤洲文集」卷二十六，頁十二，「都亭驛記」。「周禮」「地官」遺人之職，三十里有宿，宿有路室：五十里有市，市有候館。「事物紀原」略同。「孟子」「公孫丑」篇：「孔子曰：『德之流行，速於置郵而傳命。』」〔日知錄〕卷十二有驛傳館舍。「宋會要」「方域」十權發遣京畿提點刑獄公事許偁奏劄可參考。「武經總要後集」卷六，頁二七，春秋時，城濮之戰，晉師三日館穀（館舍也。食楚軍糧三日。）

3 「歐陽文忠公集」卷三十九，頁五，「泗州先春亭記」。

4 「盤洲文集」卷二十六，頁十二，「都亭驛記」作「代」。

5 「盤洲文集」卷二十六，頁十二，「都亭驛記」。

6 「日知錄」卷二九曰：「驛，漢書高帝紀，乘傳詣雒陽。師古曰：『傳若今之驛。古者以車，謂之傳車。其後又單置馬，謂之驛騎。』竊疑此法，春秋時，當已有之，如楚子乘駟，會師於臨品。祁奚乘駟而見范宣子。楚子以駟至於羅汭，子木使駟謁諸王。楚人謂游吉日：『吾將使駟奔問諸晉而以告。』國語晉文公乘駟，自下脫會秦伯于王城。呂氏春秋齊君乘駟，而自追晏子，及之國郊。皆是事急不暇駕車，或是單乘驛馬，而注疏家未之及也。（原注：戴侗云：「以車曰傳，以騎曰駟。晉侯以傳召伯宗，則是車也。說文，傳，遞也。左傳，弦高且使遽告于鄭。注：遽，傳車。案韓非子言齊景公游少海，傳騎來謁，則騎亦可以謂之傳。」）謝在杭五雜俎曰：『古者乘傳皆驛車也。史記田橫與客二人乘傳詣雒陽。』注：『四馬高足爲置傳，四馬中足爲馳傳，四馬下足爲乘傳。然左傳言鄭子產乘遽而至，則似單馬騎矣。釋文以車曰傳，以馬曰遽。子產時相鄭國，豈乏車乎？懼不及，故乘遽，其爲驛馬無疑矣。漢初，尙乘車，如鄭當王溫舒皆私具驛馬（？），後患其不速，一概乘馬矣。』

7 時「盤洲文集」卷二六，頁十二，「都亭驛記」。

8 「永樂大典」卷五三四五，頁三四，「黃剛大三陽驛壁記」。

9 中華書局本「漢書」卷一下，頁五七「高帝紀」。「大典」卷五三四五，頁三十四，「黃剛大三陽驛壁記」。

10 「居延漢簡」第九三三九條云：「傳馬十一匹。傳車十二乘。」又同書第一七七三條云：「軺車一乘，馬一匹。驛牡□九，高六尺又□。」又同書第六六一六條云：「三月己丑，付士吏廣宗給城北驛馬。」又同書第五二一五條云：「診視馬皆齒長，緩不任驛。」又同書第四八五七條云：「入官□驛馬一匹，驛駟□齒十四歲，高五尺八寸。中。」又同書第一二六四條云：「驛馬一匹，用食三石六斗，已得七十三石，少七十八石六斗。」又同書第三二九九條云：「傳馬名籍。」又同書第一七七七條云：「褒他駁南驛，建平

元年，九月，驛馬閱具簿。」又同書第一九七八條云：「始建國三年，正月，驛馬病死爰書。」又同書第三三三條云：「驛一所，馬二匹，鞍勒各一。」又同書第二〇九九條云：「所乘馬，各如牒，書到，出如律令。」

11 「居延漢簡」，第二七五條。

12 「居延漢簡」，第二〇四三條。

13 「居延漢簡」，第五〇七三條。

14 「居延漢簡」，第五四九四條云：「甲渠官，十月乙酉，尉史得驛以來。」

15 「居延漢簡」，第五〇七三條。

16 「居延漢簡」，第四三〇八條。

17 「居延漢簡」，第五七五五條。

18 「居延漢簡」，第四三二八條。

19 「居延漢簡」，第四四六六條。

20 「居延漢簡」，第五六一五條。

21 「居延漢簡」，第二二二三條云：

南書五封。

一封檄張掖司馬毋起曰詣護屏右大屏府。右三封居延丞

一封詣右域府。部八月辛卯起。

一封詣京尉候利。八月辛卯日鋪

一封詣教成東阿。北發橐河莫尙。

卒單崇付沙頭

卒周良。

又「敦煌漢簡」校文，第二七五條云：入南書二封。

一封中部司馬詣千望隧塞。十二月丙辰日下舖時受旅

故卒張永日下舖付。

一封中部司馬詣陽關都尉府。

²² 「敦煌漢簡」，第六七五條。

²³ 武英殿聚珍版，劉昭補並注范曄撰「後漢書」卷三十九，頁九「輿服志」上。

²⁴ 惜陰軒叢書本，「事物紀原」卷七，頁八。

²⁵ 「攻媿集」卷三十九，頁五四九訓武郎臨安府湖州巡轄遞鋪梁青違滯金字牌降一官。又「嘉祐集」卷一，頁二「審勢」云：「吾宋制治，有縣令，有郡守，有轉運使，以大系小，絲牽繩聯，總合於上，雖其地在萬里外，方數千里，擁兵百萬。而天子一呼於殿陛間，三尺豎子，馳傳捧詔，召而歸之京師，則解印趨走，唯恐不及。」

遞角之傳遞制度

